政府采购货物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: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2026年度大熊猫人工繁育项目部分饲料采购（二次）

甲方: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(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)

乙方:西安盛洪商贸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: 2026 年 10 月 19 日

使 用 说 明

1.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，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、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。

2.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，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，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。

3.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，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、制造商，多种采购标的、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，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。

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202610001

采购商;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（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）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供应商：西安盛洪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、诚实守信的基础上，经充分协商，达成一致，订立以下条款。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甲方采购物品的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单价、总价。详见下表。

第二条

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	备注
大熊猫食用竹	非进口新鲜大熊猫食用竹，新鲜竹梢，带竹叶。竹梢长≤1.5米(竹稍以下)，当日采割的无污染(包括动物疫病、污水、泥土砂石、植物藤条、锈病等)新鲜竹子。不得出现光杆、干枯竹叶和中间拦截的现象。	852272.00（斤）	1.30	1107953.60	
竹笋	非进口新鲜大熊猫食用竹笋，要求新鲜，满足GB/T30762-2014标准。	160000.00（斤）	3.25	520000.00	
奶粉	幼儿配方分段奶粉(含乳铁蛋白)，820克/罐，6罐/箱。	120.00（箱）	2200.00	264000.00	

第三条：质量要求

乙方供应货物的技术标准（包括质量要求），必须符合以下质量要求：

1、双方约定要求：按照合同验收标准执行。

2、国家标准执行。

第四条：包装要求

由乙方负责免费包装，包装物乙方不进行回收。

第五条：交货时间及地点

合同履约期限：合同签订后，根据采购人的配送数量及周期进行配送，采购人根据配送数量结合成

交单价计算后按月结算，服务周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乙方提前交货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，经甲方同意后方可交货；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收货。

第六条：运输费用及运输风险

乙方负责运输，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。运输过程中产生的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第七条：验收交付标准及交付方法

一、验收交付标准：

1、大熊猫食用竹；

（1）体形：当日采割的无污染；

（2）规格：新鲜竹梢，带竹叶。竹梢长≤1.5 米（竹稍以下）；

（3）理化指标：无公害操作规程养殖，达到无公害标准，供应当地须有周转冷藏库，专业的冷藏运输车辆。

2、竹笋

（1）体形：新鲜饱满，无腐烂、无霉变和无病虫害斑点，根部切口平整；

（2）规格：笋壳紧包，无异常斑点，无损伤，无裂口，根部未长根，品种为：雷竹笋 、牛尾笋 、斑竹笋、 木竹笋；

（3）理化指标：包装材料无毒、清洁、无污染、无异味，应符合国家相应国家安全标准。供应当地须有周转冷藏库，专业的冷藏运输车辆，需提供有效期内的竹笋外检报告。

3、奶粉

（1）规格：幼儿配方分段奶粉（含乳铁蛋白）820 克/罐，6 罐/箱；

（2）理化指标：营养成分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要求；

二、交付方法：

1、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、地点、数量完成货物交付。

2、采购人收到竹子、竹笋及奶粉后当场组织验收，并将验收结果通知供应商；货物不符合约定的，采购人有权拒收。

3、采购人对交付货物有异议的，应当于验收当场提出并书面通知供应商；供应商应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场核查处理。供应商逾期未处理的，视为认可采购人异议，采购人可采取退货、换货、扣减货款等处置措施，相应损失及退换货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。

第八条：支付约定

甲方每月收到货物后，甲、乙双方依据验收结果进行对账，并签署对账单，乙方按照对账单金额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，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__10__日内，按发票金额予以付款。

注：具体以甲乙双方实际结算为准。

第九条：不可抗力

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十条：违约责任

1、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、地点、数量交付货物的，每逾期一日，应当按逾期交付货物对应价款的万分之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【7】日仍未完成交付的，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。合同解除后，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20%的违约金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实际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另行采购差价、运输费、维权律师费等）的，供应商还应当赔偿差额部分全部损失。

2、采购人未按约定时间支付货款的，供应商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采购人支付违约金；

3、如供应商所供饲料不符合质量标准，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，并要求供应商退还已付款项，同时供应商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失。

4、因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引发的一切责任，全部由供应商承担。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退货、换货，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采购人遭受的全部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。供应商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通知后应当及时处理，逾期未处理的，采购人可自行处置，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。

第十一条：争议处理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可以向采购人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二条：其他

1. 本合同一式 叁 份，甲方 贰 份、乙方 壹 份；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3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秦岭大熊猫研究中心

（陕西省珍稀野生动物救护基地）

代表人（签字有效）：

电话：029-85180155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西关正街233号

签订日期：2026年10月19日

乙方：西安盛洪商贸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（签字有效）：陈群霞

电话：17792658435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周至县尚村镇梁家村石马路一巷28号

签订日期：2026年10月19日

账号：806110001421002020

户名：西安盛洪商贸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至县支行